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ygend Resources & Technology Co., Ltd.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45)

- (1)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 (2) 修訂公司章程；
- (3) 取消監事會；
- (4) 選舉職工代表董事；及
- (5) 變更提名委員會組成

I.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宁波力勤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上午十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光華路299弄研發園C10幢10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舉行。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的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55,931,350股，其中550,694,291股股份為H股及1,005,237,059股股份為非上市股份。所有股份均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i) 本公司並無庫存股(包括由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建立和運作的中央結算和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及(ii) 本公司並無回購待註銷股份。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提呈的決議案。概無股東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通函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合共持有1,323,350,809股投票權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5.05%）的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財務總監王凌先生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人。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親自或通過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取消監事會並修訂《公司章程》及相關制度的議案。	1,323,350,809 (100%)	0 (0%)	0 (0%)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	1,323,350,809 (100%)	0 (0%)	0 (0%)
3.	審議及批准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處理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有關具體事宜。	1,323,350,809 (100%)	0 (0%)	0 (0%)
4.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投資項目及可行性分析。	1,323,350,809 (100%)	0 (0%)	0 (0%)
5.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前滾存未分配利潤處置方案。	1,323,350,809 (100%)	0 (0%)	0 (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6.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攤薄即期回報分析及填補措施。	1,323,350,809 (100%)	0 (0%)	0 (0%)
7.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三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	1,323,350,809 (100%)	0 (0%)	0 (0%)
8.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三年內穩定A股股價預案。	1,323,350,809 (100%)	0 (0%)	0 (0%)
9.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出具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相關承諾及約束措施。	1,323,350,809 (100%)	0 (0%)	0 (0%)
10.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適用的《公司章程》。	1,323,350,809 (100%)	0 (0%)	0 (0%)
11.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適用的《股東會議事規則》。	1,323,350,809 (100%)	0 (0%)	0 (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2.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適用的《董事會議事規則》。	1,323,350,809 (100%)	0 (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3.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適用的《獨立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工作制度》。	1,323,350,809 (100%)	0 (0%)	0 (0%)
14.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適用的《對外擔保管理制度》。	1,323,350,809 (100%)	0 (0%)	0 (0%)
15.	審議及批准修訂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適用的《關聯(連)交易決策制度》。	1,323,334,809 (99.9988%)	16,000 (0.0012%)	0 (0%)
16.	審議及批准制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適用的《A股募集資金管理制度》。	1,323,350,809 (100%)	0 (0%)	0 (0%)
17.	審議及批准制定本公司首次公開發行A股股票並在主板上市後適用的《累積投票制實施細則》。	1,323,350,809 (100%)	0 (0%)	0 (0%)

由於超過三分之二之票數贊成上述第1至12項特別決議案及超過二分之一之票數贊成第13至17項普通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結束時獲股東正式通過。

II. 修訂公司章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的決議案股東已經於股東特別大會以特別決議案批准。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的具體內容，請參閱該通函。有關取消監事會的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已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時起生效，而有關建議A股發行的建議修訂公司章程將於建議A股發行完成時生效。本公司已將現行生效的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全文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ygend.com)。

III. 取消監事會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關於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規則實施相關過渡期安排》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訂)》等有關規定，並結合公司實際情況，公司不再設置監事會，監事會的職權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行使。《公司章程》下有關取消監事會的相關修訂已於股東特別大會獲批准通過。第二屆監事會的各監事及董事會均已確認就各監事之退任事宜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各監事之退任之其他事項需要提請股東及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此對全體監事在彼等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積極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IV. 選舉職工代表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了一次職工代表大會並通過本公司民主選舉程序選舉余衛軍先生擔任第二屆董事會的職工代表董事，任期自職工代表大會選舉之日起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當日。

余衛軍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余衛軍先生，1969年生，56歲，畢業於杭州商學院（現稱浙江工商大學）會計學專業，企業會計專業會計師。1999年5月至2006年4月任寧波華旅通訊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07年9月至2008年2月任職於寧波天漢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8月至2021年9月歷任本公司財務負責人、副總經理；2021年9月至2021年1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副總經理；自2021年9月至2024年12月，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21年12月至2025年6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5年4月起，任本公司財務顧問；自2025年6月起，任本公司職工代表董事。

余衛軍先生亦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多個職務。彼自2021年6月起擔任寧波力勤園區管理有限公司監事，自2018年4月起擔任江蘇惠然實業有限公司監事。

余衛軍先生在本公司內兼任不同職務，將根據彼等的職位並參考可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水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時間投入和職責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合併附屬實體的僱傭情況確定其薪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余衛軍先生收取薪酬人民幣2,558,000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余衛軍先生已確認：(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沒有任何關係；(iv)未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定義)；及(v)沒有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

V. 變更提名委員會組成

因應《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變動，董事會已考慮並批准變更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組成變動，成員如下：張爭萍女士、蔡建勇先生及何萬篷博士，並由張爭萍女士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組成的變動將自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寧波力勤資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蔡建勇

中國，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建勇先生、費鳳女士、蔡建威先生及王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Lawrence LUA Gek Po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萬篷博士、張爭萍女士及王緝憲博士；職工代表董事為余衛軍先生。